

瑞丽市财政局文件

瑞财社〔2018〕0323号

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健康扶贫工作 州级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

瑞丽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健康扶贫工作州级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社〔2018〕169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 2018 年健康扶贫工作州级专项补助资金 2.56 万元，具体金额详见附表。此款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“2109901—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“502—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”科目。

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德宏州贯彻落实云南省健康扶贫 30 条

措施实施方案》（德政办发〔2017〕98号）和财政有关规定，加强资金使用和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2018年健康扶贫工作专项州级补助资金分配表
2. 2018年健康扶贫工作专项州级补助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本局国库股

瑞丽市财政局

2018年11月06日印发

附件 1 :

2018 年健康扶贫工作专项州级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	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									
	州县承担比例	已脱贫 (12 元*60%=7.2 元, 州县按比例承担)				未脱贫 (12 元*40%=4.8 元, 州县按比例承担)				合计 (万元)
		基本情况		人均补助标准 (州级)	金额	基本情况		人均补助标准 (州级)	金额	
		户	人	元/人	万元	户	人	元/人	万元	
瑞丽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	3:7	1806	6585	2.16	1.42	2456	7941	1.44	1.14	2.56
合计	3:7	1806	6585	2.16	1.42	2456	7941	1.44	1.14	2.56

注：1. 贫困人口数据由省扶贫办提供，数据截止 2017 年 9 月 15 日；
 2. 省、州财政对已脱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按照 4:6 的比例承担，对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按照 6:4 的比例承担；
 3. 州、县财政按“州与芒市、盈江县、瑞丽市 3:7，州与陇川县 4:6，州与梁河县 5:5”的比例配套资金。

附件 2 :

2018 年健康扶贫工作专项州级补助绩效目标表

编制单位：德宏州财政局

日期：2018 年 8 月 21 日

项目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<p>实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00% 覆盖，为 65 岁以上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每年免费开展 1 次健康体检，对已经核准的高血压、糖尿病、严重精神障碍、肺结核等患者，提供公共卫生、慢病管理、健康咨询和中医干预等综合服务，并逐步扩大病种。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个人需缴纳的 12 元，由各级财政承担。提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健康意识，力争 2020 年贫困县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16%；加大对健康扶贫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，确保政策落实，在国家和省考核中达到要求；通过形式广泛宣传健康扶贫各项政策措施，提高政策知晓率，群众对健康扶贫满意度达 80% 以上</p>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(未脱贫人数)	88320 人
		数量指标	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(已脱贫人数)	59479 人
		质量指标	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率	100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签约居民满意度	85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贫困县居民健康素养水平	明显提升